

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3 年年度受托管理报告

受托管理人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之 2023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由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编制。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所提供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方投行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编制方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目 录

声 明	II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1
第二章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4
第三章 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5
第四章 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7
第五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情况	8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能力及偿付意愿分析	10
第七章 本期债券本年度的本息偿付情况	11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2
第九章 本期债券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及重大变化 情况	13
第十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4
第十一章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付能力的重大事项	15
第十二章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事项	16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二、备案文件和备案规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2670 号”文件注册，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1、发行人全称：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债券全称：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3 黄投 01”）。

3、发行金额：8 亿元。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2 年期，不含权。

5、债券票面金额：100 元。

6、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7、增信措施：无

8、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等操作。

9、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公司与簿记管理人按照有关规定，在利率询价区间内协商一致确定。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10、发行对象：本期债券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 A 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机构投资者（法律、法

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1、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发行的方式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配售的发行方式。

12、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组成承销团按照承销协议约定比例进行余额包销。

13、配售规则：与发行公告一致。

14、网下配售原则：与发行公告一致。

15、起息日期：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3 年 12 月 15 日。

16、兑付及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将按照深交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17、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8、付息日：2024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2 月 15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9、兑付日：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5 年 12 月 1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20、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投资者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21、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22、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级别为 **AA**，评级展望稳定，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级别为 **AA**。

23、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置换已使用自有资金兑付的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24、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公司将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

25、通用质押式回购安排：本次债券不满足通用质押式回购条件。

26、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7、联席主承销商：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29、上市安排：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本期债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将采取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及协商成交的交易方式。但本期债券上市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信用评级等情况可能出现重大变化，公司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上市申请能够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若届时本期债券无法上市，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回售予本公司。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等情况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由债券投资者自行承担，本期债券不能在除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外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

30、税务提示：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所获利息收入应缴纳的所得税由投资者承担。

第二章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上市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章 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业务及经营情况

发行人目前主要涉及粮食储备行业、报社传媒行业、矿业投资和工程代建业务行业，未来矿业投资将成为发行人主营业务发展的重点领域。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3,994,880.18 万元，负债总额 2,368,747.61 万元，所有者权益 1,626,132.57 万元，资产负债率 59.29%。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31,217.85 万元，净利润 61,825.60 万元，2023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61,148.31 万元。

二、发行人财务情况

公司资产总额 3,994,880.18 万元，负债总额 2,368,747.61 万元，所有者权益 1,626,132.57 万元，资产负债率 59.29%。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31,217.85 万元，净利润 61,825.60 万元，2023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61,148.31 万元。主要财务数据见下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增减幅度（%）
流动资产合计	17,033,889,113.69	15,926,992,842.08	6.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914,912,720.53	20,716,963,739.81	10.61
资产总计	39,948,801,834.22	36,643,956,581.89	9.02
流动负债合计	8,839,310,809.02	7,788,296,994.35	13.4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848,165,280.21	12,585,812,744.27	17.98
负债合计	23,687,476,089.23	20,374,109,738.62	16.26
股东权益合计	16,261,325,744.99	16,269,846,843.27	-0.05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10,312,178,507.69	7,586,680,092.68	35.92
营业成本	9,784,137,116.20	7,025,180,699.66	39.27
营业利润	639,308,269.33	391,797,252.44	63.17
营业外收入	13,145,427.35	3,827,389.89	243.46
利润总额	632,589,446.87	377,666,668.36	67.50

净利润	618,255,959.92	352,279,539.25	75.50
-----	----------------	----------------	-------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441,948.86	848,248,954.09	-77.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051,905.65	-2,280,695,044.70	79.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0,722,606.14	72,016,929.10	1,095.1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5,112,649.35	-1,360,429,161.51	143.01

第四章 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发行人经证监许可〔2023〕2670 号文备案，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 80,000 万元的公司债券，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全部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划入发行人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开立的债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募集资金专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目前专项账户运作正常，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三、本期私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的核查情况

根据“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发行所募集资金全部用于置换已使用自有资金兑付的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发行人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关于募集资金用途的约定使用，未出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第五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事务的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发行人制定了债券相关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的内容、披露标准、定期报告以及临时报告的披露进行了详细规定，并对信息披露的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及其负责人、职责等进行了明确。发行人按照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约定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二、信息披露具体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已进行披露事项如下：

1、定期报告

发行人根据公司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说明书约定制作了《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并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前对 2023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披露。此外，发行人还制作了《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年度报告》，并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对 2023 年年度报告进行披露。

发行人披露的定期报告中未出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年报及半年报内容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情况，会计师对年报均未出具非标意见。定期报告内容均按照规定包含公司业务情况、重大风险提示、公司基本信息、公司管理结构变化、相关中介机构信息、公司财务和资产状况、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评级情况、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偿债保障措施以及其他重大事项等情况。披露内容完整，符合相关规定。

2、临时公告

2023 年度发行人先后披露了下列临时公告：

2023 年 9 月 20 日，发行人披露了《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及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相关事宜的更正公告》。

2023 年 9 月 27 日，发行人披露了《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及控股股东更名的公告》。

发行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存续期监管业务指引第 1 号-定期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存续期监管业务指引第 2 号-临时报告》等法律法规，履行了债券存续期内信息披露义务。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能力及偿付意愿分析

最近两年，发行人的主要偿债能力指标请见下表：

项目	2023 年度/末	2022 年度/末
流动比率	1.93	2.05
速动比率	1.12	1.12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59.29%	55.6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73.72%	68.81%

最近两年，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2.05 和 1.93，发行人因业务特性流动比率有所降低，速动比率基本保持不变，但总体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稳定。

最近两年，发行人的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5.60%和 59.29%，总体保持在合理水平，发行人具有较好的长期偿债能力。

2023 年度，发行人已发行的公司债券均已足额按期完成本年度本息偿付。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生产经营和重要财务指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偿付意愿较为积极。

第七章 本期债券本年度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暂未到付息日。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章 本期债券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及重大变化情况

一、本期债券增信措施及有效性

本期债券无增信。

二、本期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及有效性

本期债券无增信。

第十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本期债券跟踪评级安排，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对发行人开展定期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不定期跟踪评级由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发行人发生可能影响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以及发行人的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启动。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未出具跟踪评级报告。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后，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进行披露。

第十一章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付能力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可能影响其偿付能力的重大事项。

第十二章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无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事项情况的存在。

本页无正文，为《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 年年度受托管理报告》之盖章页)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28 日